

海门

传承四十年光荣传统 担当新时代神圣使命 努力把人大制度优势 更好地转化为治理效能

——南通市海门区十七届人大常委会2020年工作亮点回眸

2020不平凡的庚子年,有太多的事注定难以忘怀。一年来,海门区人大常委会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紧贴民心、依法履职,传承四十年光荣传统,依靠全体人大代表,进一步增强履职自信,提升履职境界,抓好履职业务,注重履职效果,努力展现新时代人大工作在地方治理体系中的新作为,为海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全年召开常委会会议、主任会议各13次,听取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46项,评议政府部门15个,形成调查报告42份,进行专题询问14次,测评33名人大任命人员年度履职情况,任后监督、工作评议等多项工作走在了南通乃至全省前列,在南通市人大工作考核中获得第一名的好成绩,“六大特色履职实践”得到省人大常委会领导的批示肯定。



江苏省、南通市人大代表、海门区委书记郭晓敏视察民生实事项目推进情况

关键时刻 人大“第一时间”投身“战疫”

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常委会第一时间向全体人大代表发出倡议书,动员全区全体人大工作者共同打好疫情防控的人民战争。常委会领导采取“四不两直”的方式,先后多次赴挂钩联系重点村居,督查指导疫情防控工作。人大机关干部职工包括专职常委、退居二线的同志及副科以上干部全部下沉到挂钩联系的49家企业,协助做好抗疫复工复产工作,帮助解决了相关企业工人返岗、原材料运输、防疫物资短缺等50多个实际问题。全区各级人大代表身体力行、抢挑重担,慷慨解囊、捐资捐物,累计募集善款和物资价值3000多万元。同时,根据南通市人大常委会统一部署,深入组织开展疫情期间市场保供督查,2次进行专题询问,助推生产生活物资供应稳定,展现了非常时期人大担当。

坚定自信 凝聚40年力量接续奋斗

1980年12月16日,海门县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决定设立人大常委会。为隆重纪念这一重要时刻,区人大常委会制定了“出台一个文件、举办一次征文活动、开展一次图片展、编印一本纪念画册、做一组系列访谈节目、制作一个专版、拍摄一部宣传片、召开一次庆祝大会”“八个一”系列活动方案,专题组织召开了老领导、老同志座谈会,广泛收集征集史料,推出了人大常委会40周年电视系列访谈专栏节目6篇,承办了纪念活动展览,制作了《砥砺四十载》纪念画册和《不负人民重托,奋进伟大时代》宣传片,开展了“我与人大故事”征文活动,把全面总结人大常委会40年履职历程同传承人大好传统好作风相结合,同加强常委会和机关队伍建设相结合,充分展示人大制度在海门的生动实践,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好评。

集思广益 助力“十四五”规划编制

编制“十四五”规划纲要,是各级党委政府的一项重要任务。区人大常委会集中人员、集中力量,历时4个多月,深入征求和听取人大代表和基层人民群众意见建议,形成了关于打造沿江产城高质量融合发展新平台、大力促进人口集



海门区委副书记、代区长沈旭东率队现场办理代表关于老旧小区改造建议

汇聚民意 促进公共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制化

重大事项决定权是宪法赋予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一项法定职权。海门区人大常委会始终坚持在区委的领导下,认真把握制度设计本意,将工作重心放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和汇聚民心、体现民意上,及时作出撤市设区决定,进一步明确和强调重大决策应在政府常务会议讨论通过前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积极推动政府落实好重大工程计划、民生实事工程确定、重大规划编制和财政资金安排等事前征求人大代表意见制度,促进决策更加科学化、民主化和法制化。

有效监督 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 更多“大力量”

区人大常委会坚持每月召开1次常

委会会议、1次主任会议,听取审议“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46项,形成调研报告42份,努力为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大力量”。聚焦落实国家重大发展战略,认真审议了“十三五”规划完成和“十四五”规划初编、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重大交通项目对接推进、大“通州湾”海门核心区建设等多项工作报告,提出审议意见。聚焦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专题审议高质量发展产业布局、“重大项目突破年”若干政策制定和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推进乡村振兴审议意见落实、品质农业建设情况报告,提出积极性建设意见。聚焦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调研监督大病医疗救助、公办幼儿园和妇幼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农民建房办证历史遗留问题处理等情况,全程跟踪监督2020年民生实事项目并进行专题询问,积极响应社会关切,持续推进民生改善。依法开展年度环境报告审议工作,并在各镇街人大建立定期听取生态环境状况报告工作机制,用监督力量推动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工作评议 促进标本兼治系统治理

工作评议是海门区人大着力探索和实践的主要监督形式。评议全程高度聚焦贯彻中央大政方针和重大改革发展举措、落实区委工作部署、执行法律法规、普法责任制落实、完成区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推进“四大专项行动”、部门预算编制及执行绩效、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常委会审议意见等十个方面内容,督促被评部门以系统化思维推进高质量发展,评议模式和标准得到省人大常委会充分肯定。2020年,常委会保持评议工作力度和连续性,对公安局等7个部门开展综合评议,提前一年实现综合评议政府组成部门全覆盖。

任后监督 增强履职为民意识

坚持把监督“事”与监督“人”相结合,注重在监督事过程中监督人,做到以事论人,以人见事,对5位副区长、6名政府组成部门主要负责人和21名员额法官、检察官履职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不断增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法履职、履职为民意识。人大履职评议日益成为充分展现“一府两院”及有关职能部门履职实绩的重要平台。

关口前移 促进建立现代预算制度

海门区人大常委会坚持把发挥预算引领性、系统性、基础性作用作为依法履职着力点,持续推动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在时间上,从过去当年在人代会期间“集中审查”提前至上一年度第四季度末进行预算审查;在方式上,充分发挥代表作用,预算编制前广泛征求人大代表意见。注重发挥专业力量优势,深度参与和推动第三方评价工作,督促将第三方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预算安排重要依据。2020年,海门区人大常委会集中对教育、卫生、交通、社会保障、企业扶持等领域的29个重大项目的绩效评价进行监督,涉及资金19.91亿元,促进预算单位完善自评价机

制,逐步建立健全现代预算制度。

现场回应 常态化开展专题询问

坚持在每一次常委会会议上都进行专题询问,围绕疫情期间市场保供、民生实事等监督议题,先后组织开展了14场专题询问。在具体履职实践中,除了事前与政府有关部门沟通询问内容外,进一步改进提问方式,增加追问、临时提问环节,有关部门现场作答,促使“一府一委两院”自觉在会外做好功课,不断提高询问“含金量”。

强化监督成果运用 健全完善监督工作闭环

持续推行审议意见办理情况满意度测评制度,对《消防法》执法检查等9份审议意见办理情况进再审和满意度测评,突出将综合评议、专项评议、代表建议办理满意度测评结果纳入区委对部门服务质量发展考评内容,推动人大监督成果有效转化运用。

协同联动 共同服务保障长三角 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

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是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的重大战略。如何为更好推动长三角一体化高质



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全体组成人员进行宪法宣誓

量发展贡献人大智慧和力量?这是长三角地区人大共同的使命和责任。去年11月30日,海门区人大常委会与崇明、启东两地人大签署《关于建立崇启海地区人大工作协作机制的协议》,积极探索区域监督联动、代表互动的方式方法,共同服务保障长三角更高质量一体化发展。

架桥连心 充分发挥代表作用

以人大代表主体作用发挥为基石和纽带,密切与人民群众血肉联系。深化“一对一”委员与代表、代表与选民的联系制度,推动代表与选民和选区联系常态化。在海门(滨江)、三厂街道全面推行街道选民代表议政制度,选聘131名选民代表,涵盖网格员、快递员、护工等各行业一线基层工作者,要求每年召开两次选民代表大会,弥补街道人大代表

制度性“缺位”。完善代表履职APP,全面推行代表“线上+线下+掌上”工作新模式,人大代表记录各类履职活动4781次,闭会期间反映意见建议325条。

“八大督办”机制 实现代表建议内容 和办理“两个高质量”

深化代表建议规范交办、现场督办、清单管理、二次办理、集体评价、上下联动、公开激励、持续跟踪等八项督办机制,并对区十七届人大历次会议续办的“三年内能解决的B类建议”进行跟踪督办,不断提高代表建议办理质量和落实率。区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418件代表建议已全部办结,办理满意率达到100%,当年度办成率达到61%。四年来续办的495件建议,目前已经落实或者基本落实达到430件,一批老百姓反映强烈的民生热点问题加快得到解决。

“1+3+1”履职制度 全面提升人大常委会 履职能力和水平

深耕管党治党“责任田”,把党小组建立到各科室,进一步夯实党的基层基础。全面推行人大机关“1+3+1”履职工作制度,每周一下午集中学习、每周赴基层或部门调研督查不少于3个半天、每周五以科室为单位召开工作研究例会,积极推动人大工作重心下沉,切

实做到社情民意在一线掌握、调研报告在一线形成、代表建议在一线督办,努力把情况摸实、建议提准、监督到位。持续改进工作作风,大力培养和使用“狼性”干部,刚性落实“能上能下”机制,充分调动人大干部队伍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图文:海轩

